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转让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减持股份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而泰”）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交的《关于减持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2016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7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伟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深圳前海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前海互兴”）转让其持有和而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0,000股，转让比例占公司目前总股本（830,455,080股）4.8166%。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和而泰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32.3383%降至本次权益变动后的27.5217%，累计减持比例为4.8166%。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目的

(1) 伴随着移动互联技术、无线通讯技术、传感技术、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互联网产业自身的一场深刻革命已经开始，基于万物互联的新一代互联网平台（IoT）在全球范围内兴起，经公司治理层慎重分析，2014年以来，公司在主营业务发展战略上果敢决策，推动智能控制器业务板块向新一代互联网

与大数据运营平台拓展延伸，形成了公司的智能控制器业务板块、新一代互联网与大数据运营平台板块两大战略格局，目前均处于难得的重大发展机遇期。

公司的新一代互联网与大数据运营服务平台业务，是公司智能控制器业务的有效延伸，两者均为大数据整体产业链的关键环节，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公司引入深圳前海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丰富和优化公司股东专业结构，并充分利用股东的优质资源，进行产业整合，促进公司在智能控制器领域、物联网与大数据领域的快速扩张与非线性发展，实现公司业绩快速增长。

前海互兴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的专业投资公司，作为前海金融区成长起来的专业金融机构，有着得天独厚的资源与资本优势，并因其骄人的业绩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影响力。前海互兴的核心团队成员具有丰富的产业与资本市场经验，在物联网与大数据、消费升级、氢能源、移动互联网、文化创意传媒、等行业有深厚的积累，并参与了多家上市公司的并购定增与海外收购。前海互兴秉承客户需求导向的理念，运用专业资本技术解决上市公司成长过程中的诸多问题，致力于为上市公司在战略并购、公司治理结构、海外收购、股权激励等方面提供科学的解决方案，同时有效整合市场资源，协助上市公司基于资本的力量做大做强。

(2) 和而泰与前海互兴、百果园分别签署了《深圳前海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和《基于物联网与大数据技术的果品产业运营战略合作及联合组建合资公司协议书》（具体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前海互兴通过增资方式成为深圳和而泰家居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战略股东，本次战略合作有利于各方立足自身优势和资源，实现“合作共赢”。

二、股东减持情况

(一) 2016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7日期间，刘建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和而泰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32.3383%降至本次权益变动后的27.5217%，累计减持比例为4.8166%。具体说明如下：

(1) 2016年12月23日，刘建伟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

持和而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200,000股，本次减持比例为2.5528%，本次减持完成后，刘建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和而泰股份为247,355,0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9.7855%。

(2) 2016年12月27日，刘建伟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和而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800,000股，本次减持比例为2.2638%，本次减持完成后，刘建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和而泰股份为228,555,0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7.5217%。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刘建伟先生持有和而泰148,47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7.8788%，一致行动人持有和而泰股份80,080,0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9.6429%。刘建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8,555,0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7.5217%，仍为和而泰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股东减持股份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日期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成交均价 (元/股)	减持方式
刘建伟	2016年12月27日	18,800,000	2.2638%	11.20	大宗交易
刘建伟	2016年12月23日	21,200,000	2.5528%	11.20	大宗交易
	合计	40,000,000	4.8166%	-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建伟	合计	188,475,000	22.6954%	148,475,000	17.8788%
	其中： (1)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47,118,750	5.6738%	7,118,750	0.8572%

	(2) 高管锁定股	141,356,250	17.0215%	141,356,250	17.0215%
创和投资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080,080	9.6429%	80,080,080	9.6429%
总 计		268,555,080	32.3383%	228,555,080	27.5217%

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3) 除本公告情形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公司上市以来未曾减持公司股份。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1) 刘建伟先生 2008 年 6 月 25 日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作为董事的股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一致行动人创和投资 2014 年 10 月 21 日承诺：自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 1,601.6016 万股股票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创和投资本次认购的和而泰股票，也不由和而泰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在《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中，刘建伟先生作为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披露了未来 6 个月内的减持计划，具体如下：

自 2016 年 6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起 6 个月内无减持计划。

(4) 2016年1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转让股份的公告》（具体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以上承诺已严格遵照执行，本次减持行为不违反其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刘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8,475,000股（其中高管锁定股141,356,250股，无限售流通股7,118,750股），刘建伟先生处于累计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146,056,25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8.3709%，占公司总股本的17.5875%；尚余2,418,750股未质押。

一致行动人持有和而泰股份80,080,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429%，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自2014年11月6日起 36个月，创和投资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80,080,08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9.6429%。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权益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不存在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5、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六、备查文件

- 1、《关于减持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